

北京化工大学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

关于 2025 年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基地创新项目申报及 2024 年项目结题答辩的通知

各基地负责人：

依据《北京化工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北化大校科发〔2022〕9号）相关规定，现计划组织开展 2025 年基地创新项目申报及 2024 年基地创新项目结题答辩会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答辩提纲

- 近五年（2020 年-2024 年）各基地平台基本情况。**包括基地现有成员组成情况、近五年受到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资助情况（资助经费额度、项目负责人、项目名称）、取得的标志性成果清单。
- 2024 年资助项目的结题情况。**包括 2024 年项目取得的主要创新性研究成果、与预期设定可考核指标情况对比表（见附件）、研究成果列表（包括标注项目资助的研究论文、项目执行期内获得的专利、获奖等）、项目实施对我校科研队伍建设、人才培养、学科发展能力等方面做出的贡献等情况。
- 2025 年拟申报项目介绍。**重点阐述拟申报课题的必要性和意义，对基地的支撑作用，经费需求及使用计划，主要研究方向，拟开展的研究工作，人才培养计划和预期科研成果等。

二、答辩要求

- 1、 答辩以 PPT 方式进行，由各基地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汇报基地情况、2024 年项目结题情况、2025 年拟申报项目情况，每个基地答辩时间 6 分钟。
- 2、 请各基地 3 月 19 日前确立汇报人并与科研院取得联系，并于 3 月 21 日 17:00 前将答辩 PPT 及附件发送至邮箱 2021800002@buct.edu.cn, 文件格式为**基地名称+汇报人**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项目申报。
- 3、 答辩评审当天，请汇报人严格控制汇报时间，并提前十分钟到场，逾期不到者视为自动放弃。
- 4、 根据各基地 2024 年项目结题情况及现场答辩情况决定 2025 年是否继续资助。

三、答辩时间和地点

答辩会采取线下模式。

答辩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4 日（周一）

答辩地点：会议中心第三会议室

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王雨晴，姚剑飞

联系电话：010-64435924

电子邮箱：2021800002@mail.buct.edu.cn

附件 2024 年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设定可考核指标情况对比表

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

2025 年 03 月 13 日

